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
重点研究基地基金资助

中国共产党党内民主 理论与实践研究

季正聚 彭萍萍 吕楠 著

当代
社会主义
研究文存

Inner-Party Democracy:
CCP's Theory and
Practice

山东人民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
重点研究基地基金资助

中国共产党党内民主 理论与实践研究

季正聚 彭萍萍 吕楠 著

当代
社会主义
研究文存

Inner-Party Democracy:
CCP's Theory and
Practice

山东人民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共产党党内民主理论与实践研究/季正聚, 彭
萍萍, 吕楠著. — 济南: 山东人民出版社, 2015.12

(当代社会主义研究文存)

ISBN 978-7-209-09247-0

I. ①中… II. ①季… ②彭… ③吕… III. ①中国共
产党—党内民主—研究 IV. ①D26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62160号

中国共产党党内民主理论与实践研究

季正聚 彭萍萍 吕楠 著

主管部门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山东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济南市胜利大街39号
邮 编 250001
电 话 总编室 (0531) 82098914
市场部 (0531) 82098027
网 址 <http://www.sd-book.com.cn>
印 装 山东省东营市新华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规 格 16开 (169mm × 239mm)

印 张 20

字 数 330千字

版 次 2015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12月第1次

ISBN 978-7-209-09247-0

定 价 50.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党内民主一般理论研究 / 1

第一节 党内民主的内涵 / 1

一、民主的基本含义 / 2

二、党内民主的主要内涵 / 5

第二节 党内民主的基本原则和特征 / 8

一、党内民主的基本原则 / 8

二、党内民主的基本特征 / 9

第三节 党内民主的相关问题 / 12

一、党内民主与党的建设 / 12

二、党内民主与人民民主 / 16

三、党内民主与国家治理 / 21

第二章 党内民主思想的历史演进 / 23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党内民主思想 / 23

一、马克思、恩格斯的党内民主思想 / 23

二、列宁的党内民主思想 / 28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党内民主思想的发展 / 33

一、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的党内民主思想 / 33

二、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党内民主思想的发展与曲折 / 35

三、改革开放以来的党内民主思想 / 38

第三章 共产主义政党党内民主建设的历史演进 / 50

第一节 国际共运中关于党内民主建设的经验教训 / 50

一、苏共在党内民主问题上的经验教训 / 51

二、原东欧国家共产党党内民主建设的经验教训 / 63

第二节 中共历史上关于党内民主建设的实践 / 77

一、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对党内民主建设的探索 / 77

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党内民主建设的发展与曲折 / 81

三、改革开放以来的党内民主建设进展 / 84

第四章 党内选举制度与党内民主 / 91

第一节 党内选举相关理论 / 92

一、党内选举的内涵 / 92

二、党内选举的原则 / 93

三、党内选举的功能 / 94

第二节 党内选举制度的历史沿革 / 94

一、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党内选举制度的形成和确立 / 95

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的曲折发展 / 99

三、改革开放新时期的恢复发展和完善 / 102

第三节 完善党内选举制度的重要性 / 107

一、党内选举是党内民主的本质内容 / 107

二、完善党内选举是发展党内民主的关键 / 107

三、完善党内选举是党员民主权利的切实保障 / 108

四、完善党内选举制度是党员群众制约和监督党员干部的机制要求 / 109

五、完善党内选举制度是加强党的先进性建设和执政能力建设的内在要求 / 109

六、完善党内选举制度是应当前选举中存在的问题而进行的 / 110

第四节 当前党内选举制度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 110

一、当前党内选举制度存在的主要问题 / 110

二、当前党内选举制度存在问题的原因分析 / 115

第五节 完善党内选举制度的基本思路 / 116

一、完善党内选举制度应遵循的原则 / 116

二、完善党内选举制度的具体举措 / 117

第五章 党内监督机制与党内民主 / 122

第一节 完善党内监督制度的意义 / 122

一、实施党内监督的必要性 / 122

二、党内监督与党内民主的关系 / 124

三、完善党内监督的迫切性 / 126

第二节 当前党内监督制度存在的问题 / 127

一、党政体系中的自我监督机制不完善 / 127

二、党内监督意识不强 / 131

三、党员民主权利未得到充分保障 / 131

四、党外监督的作用没有发挥充分 / 132

第三节 完善党内监督的路径 / 134

一 增强监督主体的独立性 / 134

二 健全完善党内监督制度 / 135

三、提高党员的监督意识 / 139

四、突出党内监督的重点 / 140

五、拓宽监督渠道 / 141

第六章 党内决策机制与党内民主建设 / 146

第一节 党内决策机制的历史 / 147

第二节 完善党内决策机制的重要性 / 152

一、有利于提高党的执政能力 / 152

二、有利于推进党的先进性建设 / 153

三、有利于扩大党内民主，发展社会主义民主 / 153

第三节 当前党内决策机制取得的主要成效及存在的主要问题 / 153

- 一、当前党内决策机制取得的主要成效 / 154
- 二、当前党内决策机制存在的主要问题 / 157
- 三、当前党内决策机制存在问题的原因分析 / 161

第四节 完善党内决策机制的基本思路 / 165

- 一、完善党内决策机制应该遵循的原则 / 165
- 二、完善党内决策制度的具体举措 / 167

第七章 党代会常任制与党内民主 / 176

第一节 实行党代会常任制的意义 / 177

- 一、有助于充分发挥党的代表大会的作用 / 177
- 二、有助于充分发挥党代表的作用 / 177
- 三、有助于提高党的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和权威性 / 178
- 四、有助于加强民主监督，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 178

第二节 党代会常任制理论与实践发展过程 / 178

- 一、党代会年会制思想的形成与发展 / 178
- 二、中国共产党对党代会常任制的探索 / 180

第三节 现行党代会常任制存在的问题 / 185

- 一、党代会常任制的法理依据和理论支持问题 / 185
- 二、政治文化和社会心理的制约 / 187
- 三、党代表的代表性和素质问题 / 188
- 四、党代会的机制设计问题 / 189

第四节 推广和完善党代会常任制的对策 / 191

- 一、为党代会常任制提供法理依据 / 191
- 二、规范党代表的产生途径与素质要求 / 192
- 三、完善党代表的工作制度 / 195
- 四、正确处理党代会、党委全委会、常委会的关系 / 196
- 五、正确处理党代会、党委会、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关系 / 197
- 六、理顺党代会、人代会、政协会的关系 / 197
- 七、坚持循序渐进的推进方式 / 199

第八章 国外一些政党关于党内民主建设的理论与实践 / 200

第一节 理论：国外一些政党对于推进党内民主的理论认识 / 200

- 一、社会主义国家执政党强调在完善民主集中制原则基础上，扩大“民主”内涵 / 201
- 二、西方发达国家主流政党普遍强调党内生活多元化，主张思想上的开放性和包容性 / 202
- 三、发展中国家主流政党的民主理念多为舶来品，呈现多样性和不成熟性 / 203

第二节 实践：国外一些政党对推进党内民主的具体举措 / 203

- 一、提高党员民主意识，尊重和保障党员民主权利 / 204
- 二、健全党内选举制度，充分体现和反映广大党员的愿望 / 205
- 三、完善党内决策机制，提高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水平 / 207
- 四、构建党内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防止和克服党内可能出现的腐败现象 / 211
- 五、推进基层民主建设，发挥基层组织联系民众的作用 / 213
- 六、适应新媒体时代，探索党内民主建设的新模式 / 215

第三节 国外一些政党关于党内民主建设的思想对中国的启示 / 218

- 一、坚持正确方向，保持有序可控稳步推进 / 218
- 二、创新发展党内民主理念，切实尊重党员主体地位 / 219
- 三、探索扩大基层党内民主的多种实现形式，逐步完善党内基层民主制度 / 220
- 四、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拓展党内民主发展的新领域 / 220
- 五、坚持民主集中制，坚决维护党的团结统一 / 220
- 六、以党内民主带动人民民主，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 / 221

第四节 苏联共产党在党内民主问题上的经验与教训 / 221

- 一、列宁时期的党内民主 / 222
- 二、斯大林时期的党内民主建设 / 232
- 三、赫鲁晓夫时期的党内民主建设 / 236
- 四、勃列日涅夫时期的党内民主和监督建设 / 248
- 五、戈尔巴乔夫时期党内民主建设 / 255

六、苏共党内民主建设的几点启示 / 265

附录一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关于党内民主的重要论述 / 270

附录二 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习近平关于党内民主的重要论述
/ 273

附录三 党的重要文献中关于党内民主的规定和论述 / 294

参考文献 / 303

后记 / 312

第一章 | 党内民主一般理论研究

第一节 党内民主的内涵

作为政党民主的重要组成部分，党内民主与执政党的执政民主、国内的党际民主、对外的党际民主等共同构成了政党民主的内容。就马克思主义政党而言，党内民主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学说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无产阶级政党建设的根本原则。对中国共产党而言，党内民主不仅是一种制度和机制，而且也是一种基本政治生活，是科学的制度机制和健康的政治生活的统一。

任何类型的民主发展都是普遍性与特殊性的统一。党内民主建设必须在遵循一般民主规律和普遍原理的前提下，把普遍原理与各国的具体情况结合起来，吸收人类政治文明的一切优秀成果。就发展我国党内民主而言，必须考量我们党和国家的具体情况，也就是我们常说的“国情”和“党情”，既不能跳出中国的具体情况发展民主政治，也不能以不适合党情、国情为借口把人类政治文明的优秀成果拒之门外。

中国共产党作为社会主义国家的执政党，其党内民主建设的意义不仅有助于提高共产党自身的建设，而且必然对于整个国家的民主政治发展起到重要的作用。通过发展党内民主积极推动人民民主的发展，是当前我国民主政治发展的大思路。党的十七大报告指出，要以扩大党内民主带动人民民主，以增进党内和谐

促进社会和谐。党内民主的不断推进，必将带动整个国家政治生活的民主化。因此，我们必须加强党内民主的理论探索和实践创新工作。

一、民主的基本含义

从词源上来看，“民主”一词最早来源于希腊文，一种说法认为它是由雅典人在公元前508年发明以定义他们的政府制度的。“民主”一词由demos和kratos组成，前者是指“人民”，后者意指“统治”，两者相加即为“人民的统治”之意，代表着由人民进行统治。^{〔1〕}民主是“人民的统治”这一基本含义，已经存在了几千年，其对民主的基本界定在于“主权在民”。对此，人们没有异议，只是“人民”这一概念在历史上历经变化。^{〔2〕}它的不同指向使民主呈现不同的形态。

在人类的历史长河中，民主是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长期以来，学界流行的看法认为，最早的民主形式可能是源于史前部落。易洛魁联盟便是部落民主的例子之一，而且可能在有书面记载的时代以前便已存在。而民主的观念在原始社会末期以及奴隶社会初期所建立的民主制的城市共和国和城邦共和国里也已经存在。公元前5世纪关于希俄斯岛（Chios）的记载显示在公元前575—550年间岛上就出现了公民的议会和大会。而古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公元前484—452年）在《历史》一书中提出民主概念，并把当时雅典的政治制度称为民主政治。

近些年来，随着研究的深入，有学者指出，要破除“西方民主中心论”思想，并考证了中国历史上所进行的最初的、漫长的直接民主的勇敢探索。就词源来看，中国远在公元前11世纪左右就开始使用“民主”一词，《尚书·多方》中就有周公的话：“天惟时求民主”，大意是讲上天在适当的时候会为民求主的；《尚书·多方》还说：“乃惟成汤克以尔多简代夏作民主”，其意是说只有成汤采纳众议代替夏桀作人民的统治者。这里虽然没有“人民权力”的含义，但“民主”一词的使用至少比古希腊历史学家希罗多德在《历史》一书中使用“民主”一词早了6—7个世纪。从民主实体组织来看，《尚书·尧典》所记述的我国原始社会——尧舜时代，已是充分发展的原始民主，史称“军事民主制”。文献记

〔1〕 戴维·米勒等编：《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88页。

〔2〕 俞可平：《民主与陀螺》，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23页。

载,尧为部落联盟领袖,在他年老时,选择舜为继承人,征得四岳十二牧会议(即部落首领会议)同意,尧传位给舜。后来,舜让位给禹,也是得到四岳十二牧同意后实现的。这种“禅让”是中国原始社会末期民主制的一种特殊形式。而且据载黄帝时期就曾“立明台之议”,尧时有“衢室之间”,广开言路。《淮南子·主术训》等古书还记载:唐尧和虞舜,为了方便人民进谏,曾于交通要道竖立木牌,让人们在上面刻写谏言。《管子·桓公问》中也有一个“啧室之议”的故事。^[1]这些都是原始民主制的表现。

历史进入阶级社会以后,产生了奴隶制民主。早在约公元前3000年,两河流域南部的古苏美尔地区就产生了历史上最早的城市国家,如埃利都、乌鲁克、乌尔拉格什和基什等。城邦制度在这些地方延续了四五个世纪之久,但在其文献中却找不到确实的“王”字,常见的是作为城邦首脑的“执政”和贵族会议、平民会议之类的制度。由此可以推测这些城邦不存在奴隶主专制主义的统治,而可能是实行贵族制或民主制的国家,也可能是非专制的君主国。从印度的《吉尔伽美什与阿迦》史诗中也可以看到,乌鲁克城邦有三个政治机关,国家最高权力属于男性公民战士大会,说明它近似奴隶制民主共和国。这里成为人类奴隶制民主的发祥地,是奴隶制民主的原初形态。^[2]在现代民主的形成和演变中,这些源自古代民主的精神和理念发挥了一定的激励和定向作用。

随后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和不同的国家、地区,民主得到逐步发展,成为现代社会的主要特征。现代早期,民主最早在美国实现了价值上的“翻身”,其内涵完成了现代转化,并具备了基本的制度框架和运作方式。在此后百余年里,民主在一些欧洲国家也变成一种核心的政治价值,形成了各具特点的制度模式。进入20世纪,民主开始在欧美以外的地区广泛扩散,而其含义和制度也越来越多样化。

目前学术界一般认为法国思想家、资本主义民主政治理论创始人卢梭最早较为完整、准确地表述了民主的一般概念。他认为,在民主政治下,全体人民的意志组成一个代表社会利益的“共同意志”(general will),“每个人将自己和自己所拥有的权利都交付给共同意志来引导,经由彼此合作努力,每个人都成为社会不可分的一部分”。因此,主权属于全体人民,这就是民主政治的基本意义。这

[1][2] 辛向阳:《20世纪西方学者的民主理论析评》,载于《马克思主义研究》2010年第2期。

一思想也奠定了资本主义民主理论的基础，成为资产阶级政党反对封建专制斗争的有力武器。在资本主义社会确立以后，民主被赋予更多新的内涵。西方民主理论研究出现了古典民主理论、精英民主理论、多元民主理论、参与民主理论等许多派别，它们都从不同的视角对民主进行了阐释。比如，韦伯的精英民主论，认为政治民主化的关键在于天才而强有力的个人，即政治精英；杜威的实用主义民主论，认为民主是一种生活方式，是一种社会的和个人的生活方式；熊彼特的竞争性精英民主理论，认为民主就是一种程序，按照这种程序，选民在竞争的精英之间进行选择；亨廷顿自由的保守主义民主观，认为现代民主是西方文明的产物，它扎根于社会多元主义、阶级制度、市民社会、对法治的信念、亲历代议制度的经验、精神权威与世俗权威的分离以及对个人主义的坚持。

这些理论从不同的方面对民主进行了解读，但由于阶级的局限性，这些理论都存在一定的片面性，没有体现出民主的本质特征。直到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才在吸取人类创造的一切民主政治优秀成果的基础上，科学地总结了民主的内涵，提出民主是以特定的社会经济为基础，并服务于特定社会的经济关系。马克思将生产关系或市民社会看做是从古代的奴隶制国家到现代的民主制国家的自然基础。他说：“现代国家承认人权同古代国家承认奴隶制是一个意思。就是说，正如古代国家的自然基础是奴隶制一样，现代国家的自然基础是市民社会以及市民社会中的人……现代国家就是通过承认普遍人权承认了自己的这种自然基础。而它并没有创立这个基础”。^{〔1〕}马克思主义民主理论认为民主是人民主权、人民意志的体现，其实质就是人民当家做主。这种理解实现了民主思想上的革命性飞跃。同时，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认为民主具有阶级性，资产阶级民主的实质不过是资产阶级的特权，这种民主不仅是虚伪的，而且是一种剥削和压迫。作为新的民主形式，社会主义民主代替资本主义民主是必然的。而民主发展的历史性，又表明民主不仅会随着国家的发展而发展，而且还会随着国家的消亡而消亡。

综上，人类历史上所存在的对民主的不同认识和理解，形成了不同的民主概念和民主实践形式，这对于当今的政治发展无疑具有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就当前的我国学术界而言，“民主既是一种政治制度，也是一种政治过程。

〔1〕《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145页。

真正的民主,应当体现在政治制度的各个方面和政治过程的各个环节”〔1〕。“民主”的实质是人民当家做主,党内民主和社会民主是民主的具体形式。在马克思主义思想体系中,“民”被划分为不同的阶级,因此“民主”一词代表的是“阶级的统治”,只在国家制度层面上使用,即政治民主或民主政治。就此而言,党内民主、社会民主以及其他与民主相关的说法,都是政治民主在社会不同领域、不同层面上的具体体现和基本要求。

二、党内民主的主要内涵

在一定意义上,学术研究的起点是明确界定研究对象。因此,在党内民主研究中,首先要搞清楚什么是党内民主。综合学术界对党内民主的涵义,应该说是众说纷纭、观点各异。不同的学者从各自的视角对这一概念做了不同的界定。

有学者从制度的角度界定党内民主,认为党内民主应该是一种制度规定,即全体党员基于党自身的生存、发展和使命,依照多数和一律平等的原则,直接或间接地参与管理党内一切事务的一种制度安排。〔2〕在这种制度安排下,全体党员一律平等地直接或间接地决定和管理党内事务,〔3〕党员的民主权利能够得到保障,党内能够实现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讨论和民主监督。〔4〕

有学者从党员权利的角度理解党内民主,认为:“所谓党内民主实质是由党的性质、宗旨和奋斗目标所决定的,体现在党的制度和党内生活中的,由全体党员一律平等地、直接或间接地决定党内一切重大事务的权利”〔5〕。有的学者强调党内民主主体权利的落实,指出“所谓党内民主,就是指全体党员有权平等地直接或间接地决定和处理党内一切事务,也可以说党员是党组织的主人或主体,党内事务归根到底由党员当家做主”〔6〕。既然党内民主要涉及党员权利,也就与党员义务相关联,因此也有学者强调权利与义务的统一,认为党内民主是“每个党员和党组织都有按党章的规定,参与、决定和管理党内事务的权利和义务”〔7〕,

〔1〕 俞可平:《关于民主亟待厘清的六个关系》,载于《半月谈》(内部版)2009年第4期。

〔2〕 颜杰峰:《党内民主含义考析》,载于《理论与改革》2009年第1期。

〔3〕 侯少文:《论党内民主与党的集中》,载于《中国党政干部论坛》2003年第12期。

〔4〕 邓廷涛:《党内民主与民主政治发展——关于政治发展动力问题的思考》,载于《传承》2009年第6期。

〔5〕 张荣臣:《略论党内民主》,载于《中共中央党校学报》2004年第1期。

〔6〕 王贵秀:《中国政治体制改革之路》,河南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236页。

〔7〕 王一程:《对发展党内民主问题的若干思考》,载于《政治学研究》2005年第2期。

并通过党内民主与一般民主的区别来界定党内民主。

还有学者从制度规定和政治生活相结合的角度理解党内民主,认为“党内民主是党基于自身的性质、任务和宗旨,依据民主集中制的基本原则,对党的组织、体制和过程所做出的民主的制度规定以及由此所形成的党内政治生活”〔1〕,因此,党内民主实际上包括两个层面:一是制度规定层面;二是政治生活层面。其中科学的制度规定是根本;健康的政治生活是基础。〔2〕

上述关于党内民主的定义都有其精到之处。而从概念本身来讲,“民主”是党内民主的内在含义,“党内”则是民主的范围界定。概念本身表明,党内民主是民主的多种形式之一。无产阶级政党内的民主是由民主制度演变而来的,是民主制度所采用的基本原则在党内生活的运用。〔3〕在长期的历史过程中,党内民主有一个产生、发展和完善的过程,其含义也随着时代的发展有所变化。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对此进行了不断地探索。

早在创立共产主义者同盟之初,马克思、恩格斯便已经开始探讨党内民主问题。1845年恩格斯就指出:“民主在今天就是共产主义……民主已经成了无产阶级的原则、群众的原则……当各民族的无产阶级政党彼此联合起来的时候,它们完全有权把民主一词写在自己的旗帜上。”〔4〕不仅如此,他们还通过党章的形式对党内民主制度的基本内涵进行了初步的规定,这在《共产主义者同盟章程》中得到了体现:(1)所有盟员都一律平等,他们都是兄弟,有义务在一切场合下相互帮助;(2)代表大会是全盟的立法机关,决定党的一切重大问题;中央委员会作为全盟的权力执行机关,应当向代表大会报告工作;(3)盟内的各级机构自下而上地由选举产生,任期一年,选举者如认为担任公职人员的工作不能令人满意,可以随时撤换。〔5〕

列宁在创建新型无产阶级政党的实践中,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党内民主的理论。他认为,所谓党内民主,就是说“党内的一切事务是由全体党员直接或通过代表,在一律平等和毫无例外的条件下来处理的;并且,党的所有负责人员、所有领导成员、所有机构都是选举产生的,必须向党员报告工作,并可

〔1〕 林尚立:《党内民主》,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2年版,第4页。

〔2〕 何益忠:《党内民主研究中的几个争论》,载于《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11年第1期。

〔3〕 侯少文:《党内民主研究》,春秋出版社1988年版,第11页。

〔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第664页。

〔5〕 《共产主义运动国际章程汇编》,河南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第4—7页。

以撤换”〔1〕。

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总结中国共产党自身建设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党内民主的理论，正式提出和阐述了“党内民主”的概念。1937年5月7日，毛泽东在《为争取千百万群众进入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而斗争》一文中正式使用了“党内民主”的概念，认为“党内的民主是必要的”。后来刘少奇则进一步阐述了党内民主的实质，认为“党内民主的实质，就是要发扬党员的自动性与积极性，提高党员对党的事业的责任心，发动党员和党员的代表在党章规定的范围内尽量发表意见，以积极参加党对人民事业的领导工作，并以此来巩固党的纪律和统一。只有认真地扩大党内民主，才能巩固党内的自觉的纪律，才能建立与巩固党内的集中制，才能使领导机关的领导工作臻于正确”〔2〕。党的第二代领导集体在深刻反思总结我党历史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更加清楚地认识到党内民主的重要性。邓小平就多次强调要加强党内民主建设，使党内民主制度化、规范化。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在谈到党内民主时更为重视党员权利的保障，认为要“加强制度建设，切实保障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的民主权利”，“对侵犯党员民主权利，压制党员批评，进行打击报复或诬告陷害的人和事，要认真查处”。〔3〕

当前中国共产党不仅把党内民主提升到党的生命的高度，而且还提出“要以党内民主带动人民民主”，促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整体发展。为此，十七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第四部分“坚持和健全民主集中制，积极发展党内民主”专门对党内民主问题进行了阐述：“党内民主是党的生命，集中统一是党的力量保证。必须坚持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相结合，以保障党员民主权利为根本，以加强党内基层民主建设为基础，切实推进党内民主，广泛凝聚全党意愿和主张，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坚决维护党的集中统一。坚持以党内民主带动人民民主，以党的坚强团结保证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团结。”党的十八大继续强调：“积极发展党内民主，增强党的创造活力”，“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党内民主制度体系，以党内民主带动人民民主。保障党员主体地位，健全党员民主权利保障制度，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营造党内民主平

〔1〕《列宁全集》第14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249页。

〔2〕《刘少奇文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365页。

〔3〕江泽民：《论党的建设》，中央文献出版社2001年版，第71页。

等的同志关系、民主讨论的政治氛围、民主监督的制度环境，落实党员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监督权”。

通过对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关于党内民主的论述分析，我们不难发现，民主就是人民的统治或主权在民，其本义只能是人民的民主。党内民主的基本内涵就是：每个党员和党组织，都有按照党章规定，平等地享有直接或间接参与、决定和管理党内事务的权利和义务，是党内政治生活的基本原则和制度。这一概念界定表明：党员是党的主体，在党内政治生活中当家做主；所有党员在党章面前一律平等，在党内政治生活中一律平等；党的各级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的权力是由不同范围或层次的党员通过民主选举授予；党内民主建设的方向是建立这样一个运行机制，即在一切重大问题上保证全体党员有最终决策权。

第二节 党内民主的基本原则和特征

一、党内民主的基本原则

党内民主以政治平等为前提，其关键是尊重和保障党员的民主权利，目的是发展人民民主。从其理论逻辑上来说，党内民主包含以下基本原则：

1. 平等原则。平等是实现民主的起点，是党内民主的首要原则。党员是党的肌体的细胞和党的行为主体，所有党员在党章面前一律平等，都必须遵守党章、执行党章、维护党章；在党内政治生活中一律平等，凡是党章赋予党员的权利，任何人不能侵犯和剥夺；在党的纪律面前一律平等，不允许存在游离于党章和党纪之外的特殊党员。

2. 权利和义务相统一原则。党内民主的具体形式主要表现为党员按照党章规定具有的各项权利和义务，两者互为条件、相辅相成，不存在无义务的权利，也不存在无权利的义务。党员的权利是建立在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原则基础上的，因此，任何党员都没有牟取私利的权利。党员履行党员义务、行使党员权利都是党员为党的事业而奋斗的具体表现。

3. 民主和集中相统一原则。无产阶级政党实行民主集中制，是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相结合。民主是正确集中的前提和基础，集中是民主的必然要求和归宿。这一原则是把民主与效率、自由与纪律协调起来的科学机